#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市政办发〔2024〕19号

##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 2024 年度政府规章制定计划的通知

各区、县人民政府,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:

《西安市 2024 年度政府规章制定计划》已经市政府和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按照以下要求,认真组织实施。

#### 一、坚持党的领导

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立法工作的根本保证。要坚持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 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从立法 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,确保立法工作体现党的主张、反映人民意志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,为西安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。

#### 二、压实工作责任

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政府规章制定计划的执行,强化组织领导,压紧压实责任,加强沟通协调,有序推进政府规章调研、起草、报审等工作,确保按时保质完成立法工作任务。

#### 三、提升立法质效

坚持科学立法,深入实地调查研究,积极借鉴外地经验,充分结合我市实际,科学合理设定条款内容,增强立法的针对性、适用性和可操作性。坚持民主立法,拓展和健全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形式,调动各方面参与立法工作的积极性。坚持依法立法,遵循法定程序,确保符合宪法、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上位法规定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### 西安市 2024 年度政府规章制定计划

#### 一、制定规章项目(1件)

西安市既有建筑幕墙安全维护管理办法

起草单位: 市住建局 报送时间: 2月

#### 二、调研规章项目(3件)

1. 西安市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办法

责任单位: 市应急管理局

2. 西安市行政执法监督办法

责任单位: 市司法局

3. 西安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

责任单位: 市人社局

抄送: 市委各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,市政协办公厅,西安警备区。 市监委,市法院,市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。

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5月11日印发